

嘉祥县财政局文件

嘉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嘉财会〔2024〕2号

关于做好 2024 年度嘉祥县会计人员 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

各镇街财经服务中心、开发区财政局、县直各部门、驻嘉各单位：

为促进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，提高会计专业技术人员业务素质，根据《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〈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0号）、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指南（2022年版）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22〕35号）和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2024年度山东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财会〔2024〕11号）《关于做好2024年度济宁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》（济财会〔2024〕5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就我县2024年度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继续教育对象

我县辖区内行政、企业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等组织（以下称“单位”）中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，或不具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但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（以下简称“会计人员”）免费参加继续教育。会计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应先进行信息采集，信息采集有关要求按照《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财会〔2022〕6号）规定执行。

二、继续教育学分

我县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内容包括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，每年取得的学分不少于90学分（学时）。其中，公需科目不少于30学时，专业科目不少于60学分。会计人员参加继续教育情况，将作为参加会计资格考试、职称评审、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培养、先进会计工作者评选等人才选拔、培养、表彰的必要条件。

我县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由财政部门负责，公需科目学习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求另行通知。

三、专业科目继续教育内容和形式

（一）专业科目继续教育内容

按照《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专业科目指南（2022年版）》规定，继续教育内容设置专业通识知识、专业核心知识和专业拓展知识三个类别。专业通识知识包括会计职业道德、会计法治、会计改革与发展三个科目；专业核心知识包括企业财务会计、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、农村会计、管理会计、内部控制、财务管理、税收实务、会计信息化八个科目；专业拓展知识包括可持续信息披露

露、审计基础、金融基础、财经相关法规、其他财会热点五个科目。

主要内容有：会计职业道德与诚信体系建设、会计法律法规制度、新时代我国会计改革与发展、新中国会计发展沿革、企业会计准则、小企业会计准则、政府会计准则制度、非营利组织及基金类会计制度、农村会计制度、管理会计理论与应用、内部控制理论与应用、财务管理理论与应用、税收法律法规制度与实务应用、会计数据标准应用、数字技术在会计与财务工作中的应用、可持续信息披露研究动态、审计基础知识、金融基础知识、财政金融法律法规、公司治理法律法规、会计与财务前沿问题、财税体制改革热点问题。

（二）专业科目继续教育形式

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形式主要有网络培训、面授培训及视同继续教育等形式。

1.学员参加网络培训，须从嘉祥县财政局公布的网络继续教育机构中选择一家注册学习。

2.中央、省、市驻嘉单位、县属大中型企事业单位、县（市、区）级（含）以上行业主管部门，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备案同意后，可自行组织学员继续教育面授培训工作。

3.视同继续教育。参照《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》有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专业科目继续教育登记

专业继续教育记录登记分为财政部门统一登记和个人申报—

财政部门审核登记两种方式。

（一）财政部门统一登记

参加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、省高端会计人才培养、省会计学会培训以及通过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、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会计人员，其专业科目继续教育记录由省财政厅于**2024年12月31日**前统一登记。

参加网络教育的会计人员，专业科目继续教育记录须经县财政局审核确认后进行统一登记，相关工作应于继续教育结束后的**10**个工作日内完成。

财政部门以外的单位组织面授培训的，需于培训班结束后**10**个工作日内，向备案的财政部门提供人员签到表、会计人员名单等材料，由财政部门在收到材料后**10**个工作日内完成登记。

（二）个人申报—财政部门审核登记

参加会计类专业学历（学位）升级并通过考试、承担会计类研究课题、公开发表会计类论文、公开出版会计书籍、参加注册会计师、资产评估师、税务师等继续教育培训的，由会计人员在山东省会计人员管理系统进行申报并上传证明材料，由县财政部门进行审核登记。

个人申报访问路径：**1.山东省财政厅网站—“山东会计管理”专题网页—山东会计之家—会计人员继续教育—视同继续教育登记；2.山东会计信息网—山东会计之家—个人业务办理—会计人员继续教育—视同继续教育采集入口。**

五、组织实施

(一) 2024 年度嘉祥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时间：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二) 我县 2024 年度网络继续教育服务商由山财培训网 (<http://training.sdufe.edu.cn>)、山东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 (<http://www.chinarx.com.cn>) 承担。参加网络教育的学员，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选择一家网络继续教育机构注册学习。

(三)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全部实行免费教育，所需培训费用纳入同级财政当年预算；未完成以前年度继续教育学习的，应通过网络继续教育的形式予以补学，所需培训费用由学员个人承担。

(四) 县财政局会计科负责指导全县学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。各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，认真做好本年度学员继续教育组织管理工作，鼓励和支持本单位学员参加继续教育学习，并为其学习提供便利，确保继续教育取得实效。

(五) 学习期间如遇有问题请与网站进行在线交流或拨打网站咨询电话。

山东财经大学山财培训网 (<http://training.sdufe.edu.cn>)

咨询电话：400-875-0266

山东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 (<http://www.chinarx.com.cn>) 咨询电话：400-615-0689。

嘉祥县财政局

嘉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3月1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